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城东新区管委会，区级各部门：

为进一步抓好我区“除隐患、早防范”集中整治工作，经区政府同意，现将《资阳市雁江区“除隐患、早防范”集中整治行动方案》印发你们，请认真抓好实施。

资阳市雁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4月15日

资阳市雁江区“除隐患、早防范”集中整治 行动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彭清华书记在省级领导干部和市厅级主要负责同志读书班上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讲话精神，结合安全生产专项整治集中攻坚行动要求，坚决贯彻资阳市委市政府关于“执行落实年”决策部署，按照资阳市政府“除隐患、早防范”集中整治行动工作要求，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深入学习领会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省委十一届八次全会、市委四届十一次全会、区委五届五次全会精神，切实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重要指示精神 and 省市区领导关于安全生产批示要求，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决守住安全发展底线，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全面排查整治辖区安全隐患，切实把风险化解在隐患形成之前，把隐患消除在发生事故之前，坚决杜绝较大以上事故、严格控制一般事故，为全面建设现代化雁江营造安全稳定环境。

二、工作目标

进一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排险除患”专项整治行动和执法行动成果，全面排查整治重点行业领域特别是涉及公共安全的风险隐患，建立台账，分级管理，及时消除一批重大安全风险隐患，全面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力。

三、整治范围

此次“除隐患、早防范”集中整治行动的范围是全区各镇（街道）、各行业（领域）、各生产经营企事业单位和人员密集场所，确保整治覆盖面达 100%，重点突出道路交通、

房屋建筑、工业企业、地质灾害、消防安全、食品安全和汛期安全等7个专项。

（一）道路交通方面：一是全面排查道路基础设施安全隐患，加强道路交通源头管理。二是全面推进驾驶人员和车辆管理，维护道路交通秩序。三是全面落实监管职责，实施全方位管理。四是全面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提升全民安全意识。（牵头单位：区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

（二）房屋建筑方面：一是全面排查整治既有房屋建筑安全隐患，重点抓住老旧小区、“三合一”场所、农村民房和养老福利机构。二是全面排查整治人员密集场所房屋安全隐患，重点抓住大型商场、高层建筑、学校、医院等公共设施。三是全面排查整治房屋建筑施工安全隐患，重点抓住农村建房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四是依法查处违法建设、违规改变建筑主体结构或使用功能等造成安全隐患行为。（牵头单位：区住房城乡建设局）

（三）工业企业方面：一是以清单制为抓手，全面提升企业安全管理能力，重点加强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等重点生产企业的责任清单建立，将安全责任落实到具体操作手。二是推动企业定期开展安全风险评估和危害辨识，建立完善隐患排查治理体系，重点推进企业运用信息化手段自查自改

自报安全隐患。三是督促企业加大安全投入，全面整治安全隐患。四是加强企业安全管理制度建设，大力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规范建设。（牵头单位：区经济信息科技化局）

（四）地质灾害方面：一是加强地灾隐患排查识别，确保隐患早发现、危险早知道、遇险早避让。二是坚持“四个一批”和“属地为主，分级防治”的原则科学开展地质灾害治理。三是严格落实防灾避让措施，提升主动避险能力。四是健全群专结合监测预警体系，着力解决防灾“最后一公里”问题。（牵头单位：区国土分局）

（五）消防安全方面：一是全面排查整治火灾隐患，严管严控高危场所，重点加强对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人员密集场所、住宅小区和市政消防设施等隐患排查整治，加强农村地区火灾防控，有效防止较大及以上火灾事故发生。二是全面落实消防工作责任，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三是全面做好消防安全宣传，积极推广应用消防安全物联网监控系统。（牵头单位：区消防救援大队）

（六）食品安全方面：一是突出特点，严查肉、禽蛋、食用油、面等重点食品的执法检查，严防不合格食品流入市场。二是瞄准中小餐馆、建筑工地食堂、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学校、幼儿园周边小餐桌等重点部位，依法查处各类违法生产经营活动。三是加强群众聚餐场所、学校和幼儿园食

堂、重点消费市场、小作坊、小摊贩、畜禽屠宰、临时食品加工点等场所的监督管理，防止违法问题死灰复燃。（牵头单位：区市场监管局）

（七）防汛安全方面：一是全面开展洪涝灾害易发区、水库水电站、江河防洪工程、在建涉水工程等重点部位的安全隐患排查，逐一登记造册，不留死角盲区。二是边查边改，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全力确保度汛安全。三是加强警示，增强避险意识，提升群众自救互救能力。（牵头单位：区水务局）

以上实施方案由牵头单位具体制定，其他相关部门配合，各镇、街道结合实际制定细化实化具体实施方案。

四、进度安排

从2021年3月至2021年7月，分三个阶段进行。

（一）排查整治（2021年3月）。各镇、街道和区级有关部门按照7个实施方案中明确的任务，对本辖区、本行业领域和重点单位场所、关键环节安全风险隐患进行全面排查，建立隐患台账，并于4月9日前填写《资阳市雁江区“除隐患、早防范”集中整治行动重大安全隐患情况表》（见附件9）报领导小组办公室，领导小组办公室收集汇总后选取重大隐患由区政府挂牌督办，各挂牌督办重大安全隐患要按

照“五落实”要求，制定整治方案，明确整治时限，确保按期完成整改。

（二）集中攻坚（2021年4月至6月）。各镇、街道和区级有关部门按照整治计划，全面开展安全隐患的整治工作，落实和完善治理措施，按照轻重缓急的原则和闭环管理要求，倒排工期，务必整改到位。区政府将按照“四个一批”（挂牌一批、公布一批、曝光一批、处理一批）的要求对重大安全隐患进行挂牌督办，确保隐患及时消除。

（三）巩固提升（2021年7月）。各镇、街道和区级有关部门组织回头看、回头查，确保检查发现的问题隐患整改到位。同时，坚持标本兼治原则，认真梳理总结，以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为重点，落实推动建立健全公共安全隐患排查和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形成长效机制，从根本上化解各类安全风险隐患。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除隐患、早防范”集中整治行动是市委市政府部署的一项重点工作任务，也是全面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年的重要工作举措，为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成立7个专项组（见附件1），分别由分管该行业的副区长任组长，牵头单位主要负责人负责，其他

相关部门分管负责人为成员。各镇、街道及区级相关部门要成立相应的组织领导机构，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谋划，亲自部署，确保集中整治有力有序推进。

（二）强化督导考核。“除隐患、早防范”集中整治行动是2021年全区安全生产重点工作，区安委会将纳入年度工作目标考评，各单位各部门要随时调度掌握工作进度，及时协调解决工作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区安委办对工作推进不力的单位和个人将采取通报、约谈等方式加以督促推动，并在年度工作目标考评中扣除相应分值。对因责任和措施落实不到位导致事故发生的责任单位和个人，严格按照事故调查处理相关规定从严惩处。

（三）加强宣传和信息报送。各镇、街道和区级有关部门要与当前正在进行的“三年行动计划”“排险除患”“清单制管理”等重点工作结合起来，运用各种方式方法加强宣传和培训，要让本辖区各单位和本行业领域所属企事业单位明确本次集中整治行动的目的、意义和基本要求，督促责任单位落实主体责任。各镇、街道和区级有关部门要明确专人做好沟通协调工作，并于4月9日前将联络人员名单报领导小组办公室。各镇、街道和区级牵头部门每月3日前报送上月工作情况小结、8月3日前报送工作总结，报送的资料应

内容真实、文字精练、数据准确，月度工作情况小结应包括工作开展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步工作措施建议等。

联系人：刘洋

联系电话：26922816

电子邮箱：1553475471@qq.com

附件：1. 雁江区“除隐患、早防范”集中整治行动专项整治组任务分工

2. 雁江区道路交通“除隐患、早防范”集中整治行动实施方案

3. 雁江区房屋建筑“除隐患、早防范”集中整治行动实施方案

4. 雁江区工业行业“除隐患、早防范”集中整治行动实施方案

5. 雁江区地质灾害“除隐患、早防范”集中整治行动实施方案

6. 雁江区消防安全“除隐患、早防范”集中整治行动实施方案

7. 雁江区食品安全“除隐患、早防范”集中整治行动实施方案
8. 雁江区防汛安全“除隐患、早防范”集中整治行动实施方案
9. 雁江区“除隐患、早防范”集中整治行动重大安全隐患情况表